



〈彩虹計劃〉

敬啟者：

學習基本功：
交齊功課、認真完成

本計劃會於全學年分上、下學期推行（上學期：8/9/2016 – 20/12/2016）（下學期：16/1/2017 – 5/6/2017），旨在鼓勵學生做好「學習基本功」，讓學習更有果效。於基本功表現出色的學生，可獲表揚；未能達到要求的學生，班主任會派發家長通知書，嚴重者將約見家長，共商對策。敬希家長能恆常督促 貴子弟做好「學習基本功」。

表揚細則：

在一個學期內，若學生記錄良好，可獲加許。

懲罰及輔導細則：

- (1) 以五天上課計算，若學生合共有五次或以上欠交功課紀錄，班主任會派發家長通知書。
- (2) 欠交功課學生，需暫延課後活動，即日留校補做及溫習，至下午五時。
- (3) 若學生未能改善，校方將個別跟進，以確保學生能準時完成家課，培養良好學習習慣。

此致
貴 家 長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謹啟

張翠儀

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



回條

檔案編號：16007

（學生須於九月二日交回班主任）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 貴校有關〈彩虹計劃〉事宜，定會督促敝子弟每天完成功課及帶齊所需課本，做好「學習基本功」。

此覆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 : _____
家長姓名 : _____
學生姓名及學號 : _____ ()
班別 : _____

二零一六年九月 日